

# 关于滨海新区 2019 年决算草案 及 2020 年以来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0 年 10 月 14 日在天津市滨海新区第三届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上

天津市滨海新区财政局局长 梁宣健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会议报告 2019 年滨海新区决算草案及 2020 年以来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 一、2019 年决算情况

2019 年，各地区、各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天津工作重要指示和在京津冀协同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打好“三大攻坚战”，经济持续稳中向好，财政收入质量进一

步提高，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

## （一）财政收支情况

### 1.全区收支

#### （1）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02.7 亿元，完成预算 102.5%，比上年增长 8.4%。其中，税收收入 444.5 亿元，增长 8.7%，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 88.4%，比上年提高 0.2 个百分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91.1 亿元，完成预算 96.2%，比上年增长 21.6%。

中央和市财政转移支付。中央和市财政对新区转移支付 274.2 亿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33.7 亿元；一般性转移支付 211 亿元，其中中央专项补助 12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 29.5 亿元，按规定专款专用。

收支平衡情况。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02.7 亿元，加上中央专项补助 12 亿元，市级转移支付等收入 207.3 亿元，上年结余 29.6 亿元，一般债券 15 亿元，调入调出资金等 42.7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809.3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91.1 亿元。全年收支相抵，一般公共预算结余 18.2 亿元，全部为结转项目资金。

#### （2）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88.2 亿元，完成预算 150.6%，比上年增长 35.9%。加上市级转移支付收入 1.5 亿元，上年结余 34.1 亿元，专项债券 136 亿元，减去调出资金 52.1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407.7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00.9 亿元，完成预算 90.3%，比上年增长 31.1%。全年收支相抵，政府性基金预算结余 6.8 亿元，全部为结转项目资金。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0.9 亿元，完成预算 160.1%，比上年增长 36.5 倍。加上上年结余 7 亿元，减去调出资金 7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20.9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2.7 亿元，完成预算 98%，比上年增长 35.3 倍。全年收支相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余 8.2 亿元。

## 2. 区本级收支

### （1）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2.1 亿元，完成预算 83.1%，比上年下降 15.7%。加上中央专项补助 8 亿元，市级转移支付等收入 3.5 亿元，开发区上解收入 78 亿元，上年结余 13.6 亿元，调入调出资金等 38.1 亿元，一般债券 9.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252.8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8.2 亿元，完成预算 81.4%，比上年下降 6.8%。全年收支相抵，一般公共预算结余 14.6 亿元，全部

为结转项目资金。

## （2）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收入 59.9 亿元，完成预算 67.5%，比上年下降 40.4%。加上市财政转移支付等收入 4.6 亿元，上年结余 30.4 亿元，专项债券 102 亿元，加上调入资金 0.5 亿元，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197.4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192.2 亿元，完成预算 86.8%，比上年增长 16.8%。全年收支相抵，政府性基金结余 5.2 亿元，全部为结转项目资金。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8.2 亿元，完成预算 7473.4%，比上年增长 15.7%。加上上年结余 7 亿元，减去调出资金 7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8.2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支出。全年收支相抵，结余 8.2 亿元。

# 3.各开发区收支

## （1）经开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0 亿元，完成预算 100.9%，比上年增长 2.8%。加上上年结余、转移支付、调入调出等，总收入 211.6 亿元。支出 210.2 亿元，完成预算 99.8%，比上年增长 22.9%。收支相抵，结余 1.4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77.1 亿元，完成预算 191.4%，比上年增长 175.4%。加上上年结余、转移支付、

调入调出等,总收入 42.4 亿元。支出 42.3 亿元,完成预算 93.4%,比上年下降 18.3%。收支相抵,结余 0.1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2.6 亿元,完成预算 98.1%,比上年增长 32.7 倍。支出 12.6 亿元,完成预算 98.1%,比上年增长 32.7 倍。收支相抵,无结余。

## (2) 保税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3.6 亿元,完成预算 104.6%,比上年增长 24.6%。加上上年结余、转移支付、调入调出等,总收入 136.1 亿元。支出 134.3 亿元,完成预算 134.4%,比上年增长 85.5%。收支相抵,结余 1.8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6.9 亿元,完成预算 105.4%,比上年增长 61%。加上上年结余、转移支付、调入调出等,总收入 76.1 亿元。支出 74.7 亿元,完成预算 98.6%,比上年增长 69.5%。收支相抵,结余 1.4 亿元。

## (3) 高新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5.3 亿元,完成预算 110%,比上年增长 15.6%。加上上年结余、转移支付、调入调出等,总收入 68 亿元。支出 68 亿元,完成预算 108.8%,比上年增长 60.2%。收支相抵,无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77 亿元,完成预算 96.2%,比上年增长 18.1 倍。加上上年结余、转移支付、调入调出等,总收入 77 亿元。支出 77 亿元,完成预算 91.7%,比上年增长 11.5

倍。收支相抵，无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1 亿元，完成预算 100%，比上年下降 16.7%。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1 亿元，完成预算 100%，比上年下降 16.7%。收支相抵，无结余。

#### （4）东疆保税港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5.2 亿元，完成预算 142.8%，比上年增长 45.5%。加上上年结余、转移支付、调入调出等，总收入 80.2 亿元。支出 80.1 亿元，完成预算 87.5%，比上年增长 28.8%。收支相抵，结余 0.1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08 亿元，完成预算 9.5%，比上年增长 24.2%。加上上年结余、转移支付、调入调出等，总收入 0.05 亿元，无支出，结余 0.05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4 亿元，完成预算 96.5%，比上年增长 75.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4 亿元，完成预算 96.5%，比上年增长 75.5%。收支相抵，无结余。

#### （5）中新生态城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6.5 亿元，完成预算 104.4%，比上年增长 26.4%。加上上年结余、转移支付、调入调出等，总收入 60.5 亿元。支出 60.3 亿元，完成预算 92.9%，比上年增长 28.2%。收支相抵，结余 0.2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7.2 亿元，完成预算 97%，比上年下降 61.2%。加上上年结余、转移支付、调入调出等，总收入 14.7 亿元。支出 14.7 亿元，完成预算 88.8%，比

上年下降 62.5%。收支相抵，无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年结余 0.02 亿元，支出 0.02 亿元，无结余。

## （二）政府债务情况

2019 年，市财政局核定政府债务限额 1450.7 亿元，2019 年末政府债务余额 1429.9 亿元，控制在债务限额以内。

市财政局核定新区新增债务 151 亿元，主要用于：区本级 111.5 亿元，安排棚户区改造 48 亿元、轨道交通 8 亿元、土地收储整理 31 亿元、高速 15 亿元、道路桥梁等基础设施 9.5 亿元。各开发区新增债券 39.5 亿元，其中经开区 7.3 亿元，保税区 21.1 亿元，高新区 3 亿元，中新生态城 8.1 亿元。

## （三）“三公”经费情况

全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8 亿元，其中，因公出国经费 0.06 亿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69 亿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 0.26 亿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43 亿元），公务接待费 0.05 亿元。

## （四）财政收支变化情况

2019 年，全区财政收支决算与区三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的预算执行情况相比，部分预算科目的收支数额以及市财政转移支付等收入有所变化，主要是由于区三届人大六次会议召开时，结算工作尚未结束，市对新区转移支付等均是按照预计数填列。

## （五）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2019年，新区严格落实中央和天津市关于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要求，加强制度建设，构建符合新区实际的绩效管理通用指标体系，加大培训力度，全方位开展绩效管理工作。区级90%以上的预算项目和市级转移支付项目纳入绩效目标和绩效监控管理，2018年85%以上的项目纳入绩效自我评价管理，对15家区级部门试点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推动实现绩效管理的全覆盖。

## 二、2020年以来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1至8月份，滨海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42.3亿元，完成年初预算64.8%，下降5.5%。税收收入299.6亿元，下降1.2%，税收占比87.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58.5亿元，完成年初预算54%，下降2.3%。预算执行主要特点：

一是收入降幅持续收窄，税收收入增势明显。一般预算收入降幅自二季度起累计降幅收窄，呈现持续向好态势。8月当月实现收入29亿元，其中，税收25.1亿元，增长16.8%，增幅比7月提高4.6个百分点。

二是助企纾困成效显著，开发区全部实现增长。主要收入指标持续向好，五个开发区累计完成收入286.2亿元，增长5.2%，增幅环比上升0.5个百分点，全部实现增收。其中，生态城26.6%、



高新 7.7%、保税 6.4%、经开 1.7%、东疆 1.3%。。

三是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为企业发展助力撑腰。上半年阶段性减轻企业税费负担 49.8 亿元，影响区级收入 13.6 亿元，其中抗疫新出台政策涉及 2.7 亿元，包括减免税收 2.6 亿元，减免污水处理费 0.1 亿元。此外，受理纳税人延期纳税 304 户税款 17.4 亿元。企业生产经营逐步恢复，上半年增值税累计开票金额 1.2 万亿元，复销率提高到 97.5%。

四是落实真过紧日子要求，集中财力保障重点支出。新区各开发区、各部门、各街镇严格落实中央、我市有关规定，大力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把有限资金用在落实“六保”“六稳”等经济社会发展急需领域。建立重大疫情应急拨款机制，累计拨付防控资金 4.7 亿元。发行新增政府债券 221.2 亿元，重点支持轨道交通、教育卫生和绿色屏障等领域项目。市财政下达抗疫特别国债 16.61 亿元，支持重点基础设施建设，保障抗疫相关支出需要。

总的来看，今年以来预算执行情况有力保障了市委、市政府和区委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同时预算执行中也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财政支出刚性特征明显，财政收支矛盾日益突出，融资平台债务规模较大，预算绩效作用尚未有效发挥。结合审计部门对 2019 年度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的专项审计，针对审计中发现的问题，我们高度重视，严肃认真进行整

改，深入研究和采纳审计提出的建议，深化改革、完善机制，努力提升财政预算管理水平和。

### 三、下一步财政重点工作安排

我们将认真贯彻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决议，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积极的财政政策更加积极有为，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努力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一）坚持积极财政政策，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积极财政政策从“质”和“量”两个方面发力，进一步巩固更大规模减税降费的成效，不折不扣落实好今年新出台各项政策措施，支持企业复工复产，让企业轻装上阵。用好 1000 亿滨海产业发展基金、推动 1000 亿支持滨海新区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落地，支持新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高技术产业发展和传统产业加大升级改造力度，形成有特色、有体量、能支撑未来发展的优势主导产业体系。

#### （二）坚持真过紧日子，全力保障重点民生支出

认真落实真过紧日子、过真紧日子的要求，大力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当好“铁公鸡”，打好“铁算盘”，厉行节约办一切事

业。从严控制“三公”经费，不必要的项目支出坚决取消，优化资金配置和结构，提高财政支出的精准性和有效性，将有限的资金用在经济社会发展急需领域。切实做到有保有压，财政资金重点投向具有乘数效应的新动能引育、保障和改善民生、基础设施短板、打赢脱贫攻坚战等领域，切实兜牢“三保”底线。

### （三）坚持硬化预算约束，提高财政各项管理水平

贯彻落实预算法及实施条例、中央《关于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的指导意见》及市、区实施意见，加快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加强资金使用监管，采取积极有效措施，严格落实审计问题整改。严格执行特殊转移支付机制，保障直达资金迅速落地见效。实施新一轮财政体制改革，建立健全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财政关系，切实激发开发区、街镇发展活力。坚持绩效导向，建立完善的绩效预算管理制度体系，树牢“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理念。实行“零基预算”，打破“基数加增长”预算安排方式，改变支出项目“只增不减”格局。加大存量资金和资产盘活力度，将收回的存量资金统筹用于重点民生项目，增强财政保障能力。

### （四）坚持强化风险意识，切实加强政府债务管理

进一步加强政府债务管理，严格落实地方债务预算管理相关规定和要求，实行规模控制、限额管理，分类纳入全口径预算。

用足用好新增债券资金，严格落实偿债资金来源，加快债券资金使用，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建立健全政府债务资金绩效管理机制，加强债务资金使用和对应项目实施情况监控，提高债务资金使用绩效。严格落实化债属地责任，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的底线。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在今后工作中，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决策部署，按照区人大有关决议，坚定信心，迎难而上，锐意进取，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向着繁荣宜居智慧的现代化海滨城市的目标奋勇前进，为“五个现代化天津”建设作出新的更大贡献！